



201719121469



粤东环境监测
YUEDONG ENVIRONMENTAL MONITORING





201719121469

监 测 报 告

(汕头市粤东)环监字(2023)第 20230721A 号

委托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都乐五金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叠金工业区用地 B6 宗地
监测项目: 废水、生活污水、雨水、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
监测类别: 委托监测
报告日期: 2023 年 07 月 21 日

汕头市粤东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汕头市粤东环境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一、本公司保证监测的公正、准确、科学和规范，对监测的数据负责，并对委托单位所提供的样品和技术资料保密。

二、本公司的采样程序按国家有关技术标准、技术规范或相应的检验细则的规定执行。

三、报告无签发人签名，或涂改，或未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完整复印除外）。

五、对监测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监测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公司质量控制室提出。

六、送样委托检验数据仅对本次受理样品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七、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 CMA 的报告仅用于科研、教学或企业内部质量控制等活动，不作为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数据的用途。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嵩山北路 81 号

邮政编码：515000

联系电话：0754-87227198

0754-87227653

传 真：0754-87227652

电子邮箱：yemyem@qq.com

生

雨

无组织
废气

有组织
废气

噪声

一. 监测概况:

委托单位	汕头市金平区都乐五金实业有限公司
监测地址	汕头市金平区叠金工业区用地 B6 宗地
中心地理位置	N: 23° 24' 40.81", E: 116° 37' 08.12"
监测目的	现状监测

二. 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废水	W1 WS-20343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铅、银、镉、镍、总汞、pH 值	2023-06-19
	W2 WS-20342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总铬、铅、银、镉、六价铬、总汞、 pH 值	
	W3 WS-20341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铜、锌、总氮、pH 值、总磷、化学 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氰化物、 石油类	
生活污水	W4 生活污水 排放口监测点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动植物油、五日生化需氧量	2023-06-19
雨水	W5 雨水排放口监测点	pH 值、悬浮物	2023-06-19
无组织 废气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 上风向参照点	硫酸雾、氮氧化物、铬酸雾、 氯化氢、氰化氢、总悬浮颗粒物	2023-06-19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 下风向监控点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 下风向监控点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 下风向监控点		
有组织 废气	G5 FQ-20342 废气排气筒监测口	烟气参数、铬酸雾	2023-06-19
	G6 FQ-20341 废气排气筒监测口	烟气参数、硫酸雾、氮氧化物、 颗粒物、氯化氢、氰化氢	
噪声	厂界东侧界外 1 米	厂界噪声	2023-06-19
	厂界南侧界外 1 米		
	厂界西侧界外 1 米		
	厂界北侧界外 1 米		

三. 监测条件:

天气情况	2023-06-19	昼间:晴,气温34.9°C,湿度65%,大气压100.7kPa,西南风1.2m/s。 夜间:晴,气温29.3°C,湿度76%,大气压100.9kPa,西南风1.5m/s。
监测人员	昼间:冯上华、李丹杰、胡伟生、郑灿斌 夜间:冯上华、郑灿斌	
监测期间工况	该企业正常运营,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分析人员	王伟玲、邱嘉丽、许佩时、林悦、郑美玲、 毕婉华、丘玉红、林晓莹、陈东旭	
分析日期	2023-06-19至06-28	

四. 监测方法及检出限: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最低检出限 及浓度单位
废水	总铬	《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HJ 776-2015	ICP-5000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0.03mg/L
	铅			0.07mg/L
	铜			0.006mg/L
	银			0.02mg/L
	锌			0.004mg/L
	镉			0.005mg/L
	镍			0.02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GB/T 7467-1987	SP-756P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mg/L
	总汞	《水质 总汞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HJ 597-2011	F732-V 冷原子吸收测汞仪	2×10^{-5} 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756S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5mg/L	

续上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及标准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最低检出限 及浓度单位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无量纲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756S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KHCOD-100 型 COD 自动消解回 流仪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CP214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56S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总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HJ 484-2009 (方法 2)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4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L 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生活污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KHCOD-100 型 COD 自动消解回 流仪	4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CP214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4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756S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JL BG-126U 红外分光测油仪	0.06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SPX-250B-Z 生化培养箱、 JPSJ-606L 溶解氧测定仪	0.5mg/L
雨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BJ-260F 便携式 pH 计	--无量纲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CP214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4mg/L

续上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及标准号	仪器名称 型号	最低检出限 及浓度单位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7年第87号)	MH3300 烟气烟尘颗粒物 浓度测试仪	--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YC3000 离子色谱仪	0.2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氮氧化物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T 43-199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7mg/m ³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	EX125DZH 电子 天平(十万分之一)、NVN-800 低浓度称量恒温 恒湿设备	1.0mg/m ³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5×10 ⁻³ 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YC3000 离子色谱仪	0.2mg/m ³
	氰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9mg/m ³
无组织废气	硫酸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4-2016	YC3000 离子色谱仪	0.005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5mg/m ³
	铬酸雾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铬酸雾的测定 二苯基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HJ/T 29-199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5×10 ⁻⁴ mg/m ³
	氯化氢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HJ 549-2016	YC3000 离子色谱仪	0.02mg/m ³
	氰化氢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氰化氢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T 28-1999	SP-756P 紫外 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2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EX125DZH 电子天平 (十万分之一)	0.168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dB (A)

五. 监测结果:

表 5-1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3-06-19)			标准限值
		W1 WS-20343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W2 WS-20342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W3 WS-20341 废水排放口监测点	
总铬	mg/L	—	0.26	—	0.5
铅	mg/L	0.07L	0.07L	—	0.1
铜	mg/L	—	—	0.458	1.0
银	mg/L	0.02L	0.02L	—	0.1
锌	mg/L	—	—	0.368	2.0
镉	mg/L	0.005L	0.005L	—	0.01
镍	mg/L	0.06	—	—	0.5
六价铬	mg/L	—	0.004L	—	0.1
总汞	mg/L	5.0×10^{-4}	3.0×10^{-4}	—	0.005
总氮	mg/L	—	—	4.78	40
pH 值	无量纲	7.8	7.3	8.0	6-9
总磷	mg/L	—	—	0.742	2.0
化学需氧量	mg/L	—	—	112	160
悬浮物	mg/L	—	—	6	60
氨氮	mg/L	—	—	3.92	30
总氰化物	mg/L	—	—	0.110	0.4
石油类	mg/L	—	—	0.16	4.0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表 2 新建项目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及单位产品基准排水量非珠三角排放限值。				
备注	<p>1、样品感官描述: 均为淡黄色、无味、无浮油、澄清;</p> <p>2、处理设施: 物化处理设施;</p> <p>3、《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44/1597-2015)中 4.2.7 要求, 企业(含电镀专业园区)向公共污水处理系统排放废水时, 总铬、六价铬、总镍、总镉、总银、总铅、总汞等第一类污染物执行表 1、表 2 相应的排放限值; pH 排放限值为 6-9, 其他污染物的排放不超过本标准现有项目相应排放限值的 200%。</p> <p>4、测定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报使用的“方法检出限”, 并加标志位“L”表示。</p>				

表 5-2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3-06-19)	标准限值
		W4 生活污水排放口监测点	
pH 值	无量纲	6.8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32	500
悬浮物	mg/L	102	400
氨氧	mg/L	2.68	—
动植物油	mg/L	65.4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3	300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6-2001)表 4 第二时段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三级标准。		
备注	1、样品感官描述: 灰色、明显异味、稍许浮油、微浊; 2、处理设施: 三级化粪池。		

表 5-3 雨水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2023-06-19)
		W5 雨水排放口监测点
pH 值	无量纲	7.3
悬浮物	mg/L	7
备注	样品感官描述: 无色、无味、无浮油、澄清。	

表 5-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G5 FQ-20342 废气排气 筒监测口	2023-06-19	烟气温度 (°C)	31	—
		烟气流速 (m/s)	16.8	—
		标干烟气量 (m ³ /h)	9275	—
		铬酸雾浓度 (mg/m ³)	ND	0.05
		铬酸雾排放速率 (kg/h)	2.3×10 ⁻⁵	—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G6 FQ-20341 废气排气 筒监测口	2023-06-19	烟气温度 (°C)	32	—
		烟气流速 (m/s)	10.7	—
		标干烟气量 (m ³ /h)	18606	—
		硫酸雾浓度 (mg/m ³)	0.31	30
		硫酸雾排放速率 (kg/h)	5.8×10 ⁻³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³)	8.6	200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0.16	—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G6 FQ-20341 废气排气 筒监测口	2023-06-19	烟气温度 (°C)	32	—
		烟气流速 (m/s)	10.6	—
		标干烟气量 (m ³ /h)	18472	—
		颗粒物浓度 (mg/m ³)	1.7	120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31	26.8
		氰化氢浓度 (mg/m ³)	0.45	0.5
		氰化氢排放速率 (kg/h)	8.3×10 ⁻³	—

续表 5-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G6 FQ-20341 废气排气 筒监测口	2023-06-19	烟气温度 (°C)	32	—
		烟气流速 (m/s)	10.4	—
		标干烟气量 (m ³ /h)	18067	—
		氯化氢浓度 (mg/m ³)	0.69	30
		氯化氢排放速率 (kg/h)	0.012	—
参考标准	颗粒物：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2 第二时段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标准。 其他监测项目：《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0-2008)表5 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备注	1、排气筒高度：G5：35m；G6：36m； 2、处理方式：均为碱液喷淋； 3、结果中有“ND”表示未检出或监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并以检出限的一半参与排放速率计算； 4、根据《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 4.3.2.5 要求，若某排气筒的高度处于本标准列出的两个值之间，其执行的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以内插法计算。			

表 5-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硫酸雾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ND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1.2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氮氧化物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0.053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068	0.12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088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079	
铬酸雾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ND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0.0060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氯化氢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0.044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166	0.20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084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046	

续表 5-5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mg/m ³)	标准限值 (mg/m ³)
氰化氢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ND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0.024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ND	
总悬浮颗粒物	2023-06-19	G1 厂区西南侧界外上风向参照点	0.209	—
		G2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283	1.0
		G3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292	
		G4 厂区东北侧界外下风向监控点	0.276	
参考标准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 44/27-2001)表2第二时段工艺废气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备注	结果中有“ND”表示未检出或监测结果低于分析方法检出限。			

表 5-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序号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监测结果 Leq dB(A) (监测日期: 2023-06-19)							
			昼间			标准限值	夜间			标准限值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测量值	背景值	修正值	
N1	厂界东侧 界外 1 米	设备噪声	62.8	—	—	65	51.8	—	—	55
N2	厂界南侧 界外 1 米	设备噪声	59.6	—	—	65	49.7	—	—	55
N3	厂界西侧 界外 1 米	设备噪声	61.8	—	—	65	53.7	—	—	55
N4	厂界北侧 界外 1 米	设备噪声	61.8	—	—	65	52.3	—	—	55
参考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3 类区排放限值。								
备注		监测时间: 昼间: 09:26-10:13 夜间: 22:01-22:51								

编制: 赖丹虹 

审核: 张琼 

签发: 林少煜  (职务: 授权签字人)

签发日期: 2023 年 07 月 21 日

-----报告结束-----

附图：监测点位示意图

